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三期
项目编号: 14060670101101037
建设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
验收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0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三期	行业类别	机械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商业办公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佛山市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顺建水审〔2015〕12号、2015年2月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4月~2017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佛山市水利水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佛山市信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佛山市水利水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我厅审批及管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报备有关事项的公告》和水利部水保〔2017〕365号文的验收规定和要求，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0日在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主持召开了顺德区顺联机械城三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代表共13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一）项目概况

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三期项目位于佛山市顺德区赤花居委会广隆工业园内，东面为兴业三路，西面为兴业四路，南面为工业大道，北面为兴隆八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8座展销楼，其中A区2座、B区2座、C区4座，C区下设1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85537.81平方米，容积率2.9，绿地率12%。本项目于2015年4月底开工，2017年6月底全面竣工，总工期27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年2月3日，佛山市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以顺建水审〔2015〕12号文对《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三期水土保持方案（报批稿）》予以批复。

批复主要内容包括：①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7.05公顷，其中建设区面积6.87公顷，直接影响区面积0.18公顷；②同意该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③基本同意该

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设原则，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④同意水土保持措施估算总投资为 297.91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182.33 万元，本方案新增投资 115.59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主体设计单位为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初步设计包含于主体设计之中。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5 年 8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对本项目开展了为期 8 个季度（2015 年 8 月～2017 年 6 月）的实时监测，累计上报监测季报 7 期，并于 2017 年 9 月编制完成《佛山市顺德区机械城三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根据监测数据汇总，本项目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02 公顷。本项目实际挖方 15.45 万方，总填方 5.07 万方，利用方 2.79 万方，外借土方 2.28 万方，弃方 12.66 万方，弃土运往佛山西站建设工程回填利用。施工期间，本项目土壤侵蚀总量为 77.55 吨。

本项目实际落实水土保持投资 260.70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 182.33 万元，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 78.37 万元。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于 2017 年 11 月委托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三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在汇总监测、监理等数据后，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水土保持设施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达到批复水保方案的目标值，整体水土保持设施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根据监测数据汇总，至监测期末，本项目六项指标分别如下：扰动土地整治率 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 1.3，拦渣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12%。

根据验收组复核资料、勘察现场，汇总结论如下：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间落实管理维护责任，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对栽植乔、灌、草确定专人管养，确保水土保持功能正常发挥；做好运行期水土保持防护措施养护、明确责任、管理所需资金的计划与落实工作。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高敬平	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有限公司	总工	高敬平	建设单位
成 员	刘红梅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佛山市水利水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制图人	刘红梅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陈泊	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泊	监测单位
	兰润康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兰润康	监理单位
	何日升	佛山市信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何日升	施工单位

四、参会代表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高敬平	佛山市顺德区顺联机械城有限公司	总监	高敬平	建设单位
刘红梅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佛山市水利水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刘红梅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李力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佛山市水利水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力	
陈泊	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泊	监测单位
周元	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元	
兰润康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兰润康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文勇	
阴云康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佛山市水利水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阴云康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莫春华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原佛山市水利水电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莫春华	
何日升	佛山市信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何日升	施工单位
	佛山市信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伟	
池晓辉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池晓辉	设计单位
	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池晓辉	